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

建设用地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2113022026YG0002626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：朝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
日　　期：2026年7月15日

用地单位	朝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项目名称	朝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危险品运输车辆停车场建设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朝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批准用地文号	朝经开区土划字【2026】1号
用地位置	朝阳市双塔区桃花吐镇七岭山以北
用地面积	总面积：12010平方米
土地用途	交通运输用地
建设规模	建筑面积859.56平方米
土地取得方式	划拨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划拨宗地界址图、由朝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审核通过的规划图（图号：ZH-CY-2026028）、关于《朝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危险品运输车辆停车场建设项目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（朝经开审【2025】15号）

遵守事项

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
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
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
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